《訪貧記事》

一盒餅乾

◎盧春安

四個多月了，那一個老菩薩捧著餅乾盒的影子，一直在我腦海中盤旋著。

在一個風和日麗的冬日，我與先生跟隨著台中第六組的阿照、秀鸞、翠娥三位師姊，參與訪貧的複查工作。那天訪問了八家，有孤老無依的，也有年輕但被病痛折磨無法工作的，看了之後眞是百感交集。

訪問的八戶之中，最教我難忘的是那位八十多歲的蔡李文珍老菩薩，難忘的不是她的貧，也不是她的苦，而是難忘她的慈悲、她的感恩心。

蔡李文珍老菩薩住在霧峰鬧區邊緣的一個三叉路口，一個人住在低矮的屋子裡，爐、灶、桌、椅、床排列整齊，一目瞭然。架子上供著佛，點著檀香，繚繞香味襲人。牆壁上掛著她參加八關齋戒的照片。看看老菩薩，一臉的慈祥直說：「椅子不夠，坐到床上來嘛！」

師姊們問她是否每個月都收到花蓮師父寄來的一千五百元，她說：「有哇！我收到了之後，也請人家幫我寄一百元回去呢！聽說有人捐病床，我節省一些也可以捐啊！不知道他們有沒有收到？」瞧瞧！多慈悲的心呀！

告別時，送給她一盒鐵罐裝的餅乾，告訴她，沒吃完要蓋好才不會壞掉，她說：「現在不開，我要留著過年供佛，眞是太感謝你們了。」我們走了一段路再回頭看，她依然站在門口，把餅乾捧得高高地說：「謝謝你們，再見！謝謝你們，再見！」

她的動作、她的聲音，經過了四個多月，我一直無法忘記，是這麼的知足，誰敢說她不「富有」呢？「師渡徒、徒渡師」，我們來訪視她，她何嘗不是給我們上了寶貴的一課？

◀蔡李文珍老菩薩，八十多歲，一個人住在低矮屋子裡，卻打掃得非常乾淨，室內還可聞到陣陣清涼的檀香。

攝影■盧春安

《心蓮萬蕊》

紅茶之緣

◎慈泉

五月下旬返花欲向上人請示未來這一年的工作動向。傍晚五點半下火車，妹妹早已在車站出口等我。在回家的途中，妹妹很「好禮」的一直要請我去喝紅茶，爲了惜福，我再三推辭，妹妹卻已執意地把我載到王記茶舖店門口。

進入店內，刻意挑了雜誌架旁的桌子坐下。妹妹叫了兩杯紅茶，竟然一杯要三十元，我很捨不得的對妹妹說：「要惜福！不要喝這麼貴的茶。」看看書架上的雜誌，雖已過期卻不低俗，便很歡喜的對老闆讚歎道：「老闆！您放的雜誌都滿有水準。我這裡也有一本雜誌，不知道是否可以放在這裡和大家分享？」老闆是位很和善的年輕人，他看到雜誌封面上「慈濟」兩個大字，就很歡喜的答應。我看他很歡喜，內心比他更歡喜，便及時把握因緣說道：「如果您喜歡，我明天再帶更多慈濟的書刊雜誌給您。」他答道：「多多益善。」

老闆王志傳先生，幼年便離開花蓮，移居台中，直到前兩個月才又回到花蓮，他感歎在台中住了將近二十年卻未曾聽聞慈濟，直到最近才聽到慈濟醫院，由於對慈濟瞭解得很有限，王老闆便很關心的詢問有關慈濟的種種。在不知不覺中我們已談了一個小時，而我卻還沒有空把那杯紅茶喝完。在歡喜之餘，王老闆主動表示要參加會員，甚至要在店內多放置慈濟的書刊雜誌，做爲推動慈濟工作的定點。

由於我很少在花蓮，而小舅媽正好是花蓮區的委員，隔天我便帶著一大袋的文宣品和小舅媽去和王老闆認識，以便每月收善款。王老闆表示，連合夥人三人，願每人每月捐五百元，等來日生意更好時再多捐一點。我告訴他，新竹有位童慧華小姐開一家福利社，自從第一次聽聞慈濟，便發心每月捐一千元，並把每天第一筆生意的收入悉數捐給慈濟，可以參考看看。無論金額多寡，每天一開店門就起善念、做善行，這叫做「開門見善」，只要起這份歡喜心，善神就來，客人也喜歡來，生意就會愈興隆。王老闆二話不說，立即就歡喜答應。

原本我是捨不得無緣無故花那麼多錢喝紅茶，但現在我帶來這份深厚的法緣，在菩薩道上又多一位法侶。更高興的是，由於王老闆的發心，可能讓更多人藉著喝茶的機緣，而踏入慈濟世界。

當我將這份喜悅說出來與大家分享時，剛由美國回來的思賢師兄便說道：「我們那裡有很多喝咖啡的地方，那你到美國就可以到處喝咖啡宣介慈濟。」若只要喝一杯茶或一杯咖啡就可以接引一位熱心會員和一個「開門見善」的話，那縱使一天喝它千遍也不厭倦。

新竹區委員鄭粧師姊的先生——范國雄師兄在科學園區宏碁電腦承包福利社的業務，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回饋心態，無論金額大小，每天的第一筆收入均悉數捐給慈濟，范師兄表示，這樣的做法不但不影響生意，甚至有些客人知道自己付的款項要被捐出時，都主動要求不要找零錢，更有一些人受到范師兄的感動而紛紛要求加入會員，同享慈悲喜捨的法喜。

有人說台灣是貪婪之島，台灣只有生意家，沒有企業家，然而看看慈濟世界裡這麼多發心大德的善心與善行，不難發現台灣還是有很豐富的愛心存底，但願有更多的公司行號能善用這份愛心存底，以「開門見善」的方式來回饋社會，帶動愛的循環，讓台灣沒有生意家，而只有生命的企業家。

謝雙成 男，七十一歲，高雄市
案主孤老無依，有高血壓，本會議決每月補助一千五百元，安其老身。

林朝 鄉 男，七十八歲，高雄縣彌陀鄉
案主孤老無依，二十七歲即雙眼失明。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五百元。

曾戊 男，六十歲，高雄縣鳳山市
案主孤老無依，原以拾荒維生，今年二月車禍，大腿骨折斷，出院後行動不便，生活無來源。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五百元。

張潘粉蓮 女，六十四歲，高雄縣杉林鄉
案主孤老無依，患坐骨神經痛，雙腳萎縮，行動不便。案主夫與養女皆已往生，招贅養女婿離家出走。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五百元。

陳恩愛 女，六十七歲，高雄縣梓官鄉
案主因跌倒致骨骼畸形，年老無依，唯案主夫前妻之子偶爾探望，幫助案主。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五百元。

陳蘇錦貴 女，三十七歲，高雄縣茄萣鄉
案主於七十九年中風，幾成植物人，由婆婆照顧；先生做雜工，收入不定，尚有兩幼子，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歐州英 區 男，五十歲，高雄市鹽埕
案主眼失明，且體弱多病。年輕時做油漆工，後以殘障退休，退休金已不足支出醫藥費。本會議決月濟現金兩千元。

樊秀莉 津區 女，三十二歲，高雄市旗
案主夫報失蹤已六個月，留下三名幼子女予案主撫育，小孩體弱多病，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高魏玉蘭 縣林園鄉 女，六十六歲，高雄
案主患糖尿病，現扶養孫子女三名，案主夫及案主子已往生，媳婦離家多年。現靠慈善機構補助及女婿每月的幫助度日，但三名孫子女正求學中，生活費增加。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張鄭芳蘭 縣杉林鄉 女，五十四歲，高雄
案主因肝病無法工作，案主夫不負養育責任離家多年，長女於三年前車禍，腦傷至今未治癒，待有錢再治，三女患腎臟病，現以草藥治療。三名子女就讀國中，生活艱苦。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黃利一 平里 男，七十二歲，屏東市太
案主孤老無依，目前左腳開刀，尚未完全復原，而行動有所不便，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五百元。

潘永富 港鎮 男，三十三歲，屏東縣東
案主患尿毒症每週需洗腎三次，因身體虛弱案主妻必須陪伴照顧，無法外出工作，僅在家替人帶小孩，育有兩子女，微薄收入實不足以支付龐大之開銷。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五千元。

李陳雪嬌 里港鄉 女，四十歲，屏東縣
案主夫已往生，遺下五名子女，由案主撫養。案主作雜工之微薄收入不足支付一家六口生活費與子女教育費，生活困苦，目前住在娘家。本會議決月濟現金兩千元與白米三十四台斤半。

許錦華 西里 男，三十五歲，屏東市湖
案主患坐骨神經痛，病情嚴重現治療中，無法工作。案主妻不顧案主及三名年幼子女而離家出走。目前案主生活由家境不甚寬裕之大姊照顧，父子生活經費無來源。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陳周慧鶯 市永城里 女，六十七歲，屏東
案主年老無依，現今住於貧戶住宅中。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一千元。

石美華 州鄉 女，二十九歲，屏東縣滿
案主夫已往生，遺四名年幼子女予案主撫養，案主夫生前作雜工，家無恆產，且居住地方屬偏遠山區謀生不易，母子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周秦牡丹 市永平路 女，六十五歲，永和
案主年紀已大，心臟不好，行動不方便。長子近來精神狀況不好須就醫。次子小時候便送人，目前幫忙照顧長子，亦須奉養養父母。本會訪視，議決生活補助每月三千元。

趙金柳 行路三段 女，四十五歲，板橋市萬
案主夫往生八年，案主原做手工，但因甲狀腺已腫了三年，一直流汗無法工作。家中沒有家具，水電全切斷，生活清苦。兩個孩子會幫忙做手工，待孩子放暑假時準備開刀。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六千元生活補助。

葉文良 山路 男，四十二歲，中和市圓
案主罹患肝癌、食道出血，目前妻因照顧案主及五個幼子無法外出工作，故全無生活來源。房租六千元。孩子由阿姨照顧飲食。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六千元生活補助。

林振聲 男，三重市後竹圍街
案主去年八月摔倒後變成植物人。案主妻兩年前子宮手術後身體虛弱，目前在醫院照顧。三名子女尚就學中。雖有勞保，但沒有經濟收入，生活困苦。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生活補助。

蕭聰源 男，中和市景新街
案主去年二月車禍，左腳斷了幾截，至今未痊癒。女兒智障、中度腦損傷，八歲時摔糊發作，近兩個月發燒不斷。案主妻爲了照顧家人已經停止打零工。屋租五千元。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四千元生活補助。

顏簡阿里 市重陽路 女，五十三歲，台北
案主夫今年四月間病逝，案主右眼失明，智能不高，長女精神異常送私人療養院治療，長子、次子皆智障無工作能力，生活困苦鄰居很照顧。政府補助申請中。本會訪視，議決暫助三千元，三個月後再酌情增減。

王正平 明街 男，五十三歲，板橋市大
案主原從事油漆工四十餘年，自前年罹患肝膽結石，雖有保險但吃中藥須自費。現在沒有工作在家療養。案主妻體弱，精神狀況不好，在家做加工每月收入三千元，不夠一家五口維持生活。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四千元生活補助。

陳美鳳 城鄉溪頭路 女，三十九歲，台北縣土
案主夫今年五月往生，車禍糾紛尚在處理中，四個孩子均就學中，案主尚未找到工作，婆婆暫由小姑照顧。本會訪視，議決暫時月助四千元，三個月後複查再酌情增減。

許聰成 城鄉延吉街 男，五十六歲，台北縣土
案主於一年多前做電工觸電，三兄弟均受傷。兄弟兩已婚有親人照顧。案主單身須請人洗澡，打掃室內，每次二千元。目前已完全無謀生能力全靠去年警廣善心人士慰問的補助及政府補助三千二百元維生。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一千五百元生活補助。

邱張金蘭 市萬美街 女，四十一歲，台北
次子因車禍兩側硬腦膜外出血，身體癱瘓。案主夫已往生，另外兩個兒子就學中。政府補助已核准。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營養費。

顏少瓊 林鎮柑園街 女，四十五歲，台北縣樹
案主廿年前由越南來台，屢次遭夫毆打且其夫不顧家庭生活，近來丈夫已離家棄案主家不顧。案主罹患精神性焦慮症又須照顧八十二歲重病的母親及十三歲的女兒，生活困苦，營養不均衡。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生活補助。

謝志松 化路 男，三十一歲，板橋市文
案主今年三月出差時發生車禍，傷及脊髓坐骨神經，下半身癱瘓以輪椅代步。祖母又罹患子宮癌，在彰化基督教醫院就醫。全家經濟來源依賴母親替人洗衣爲主。三位幼齡的女兒託母親及岳母照顧。案主妻在醫院陪伴案主，全家生活陷入困境。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三個月後再酌情增減。

張瑞煌 市永平路 女，六十五歲，永和
案主車禍七年多，目前靠一位簡先生義務針灸，使手腳可爲方便。次子羅患地中海型貧血須輸血一次。案主妻賣仙桃收入八千多元。房租五千元。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生活補助。

區南海 州路 男，台北市汀
案主今年二月中風入院，右半身失去支柱。全靠教[illegible]之協助處理方能得以安頓。案主過於焦慮，情緒不甚穩定左，仍需復健。已核准爲政府低收入戶補助九千元，房租六千元。本會訪視，議決暫助三千元生活補助。

蔡桂蘭 洲鄉中山一路 女，三十三歲，台北縣蘆
案主夫今年五月間至八斗子釣魚，遭浪捲走，遺留下四個幼齡孩子。案主尚在紡織廠工作。本會訪視，議決暫時月助三千元，三個月後複查再酌情增減。

蕭妙真 水鎮英專路 女，三十九歲，台北縣淡
案主夫原爲變電所員工，因壓力過重而自殺往生。公公中風，婆婆視力不好，大伯、小叔皆殘障，兩個女兒就學中，一家重擔全落在案主身上，生活困苦，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生活補助。

蘇清池 芳鎮 男，三十七歲，台北縣瑞
今年五月中案主家發生火災，家具全毀。案主雙眼失明，從事按摩業，每月收入約七千元。以前治療眼睛時有欠債，子女及母親暫住姊家。爲政府第二款低收入戶。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生活補助，三個月後複查再酌情增減。

林福慶 明路 男，四十四歲，三重市光
案主今年三月中風，雖有勞保每星期仍需自費萬餘元。家中尚有母親及兩兒子唸國中，生活費沒有來源。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三個月後酌情增減。

高明義 隆路四段 男，五十八歲，台北市興
案主癱瘓在床，醫師宣布爲腦腫瘤，已申請勞保。原做燙衣師的積蓄在就醫期間因不良於行，車資及醫療費已用盡。目前住妹妹家，妹夫是榮民只靠打工維生，在金錢上無法支助他。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生活補助。

劉蜜 三十五歲，忠孝醫院
案主精神衰弱、糖尿病、腎功能不好，今年初因自殺用硫酸潑自脖子下至前胸，胸部已割除，患糖尿病皮膚復原不良。補皮後怕細菌感染，又因大小便不方便，而家屬亦無法照顧，因此請專任看護照顧。案主父無謀生能力，兄長及姊姊有家室，每個月龐大的看顧費用由社工室及兄弟負擔。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生活補助。

李余玉梅 縣汐止鎮民族六街 女，七十八歲，台北
案主已快八十歲，二個女兒一智障，一精神病。兒子與媳婦幫人擔保被倒，拍賣房子後已離家出走多年，僅留一孫子牛工牛讀，每月補貼五千元家用，房租三千元。案主因腸疾開刀復原不良，肚子痛吃中藥，爲政府低收入戶。本會訪視，議決生活補助二千元。

賴芳琳 女，台北縣樹林鎮
案主年方十歲，即車禍，右腳已截肢，費用龐大。本會給予五千元作爲醫療補助。

劉孟婷 女，台北市
十一歲，罹患再生不良性貧血，其藥費高，非案主家所能負擔。本會訪查，給予五千元補助。

李雅芳 女，三重市
案主心臟病在台大醫院醫療，預計需二十多萬元費用，本會給予八千元協助。

呂西川 男，台東縣成功鎮
案主車禍，其住院費由政府補助，其醫療伙食費本會補助，計四千零三十元。

簡景松 男，新莊市
案主肺部有碎石，在長庚醫院治療。其次女有血癌，平時在馬偕醫院門診，妻需照顧他們，無法工作。本會給予八千元作爲醫療補助。

徐羅月妹 女，苗栗縣後龍鎮
夫往生，子雙腳不能行走，且案主年紀大，全無謀生能力，平時生活由女兒照顧。其夫之喪葬費用，本會給予三千元補助。
台東縣關山鎮中華路和民生路於五月廿八日晚上十一時發生火災，計燒毀七戶人家，本會於次日（廿九日）即採取賑災工作，計發放四萬四千元。名冊列於後：
一、白錫坤 三千元。（半毀）
二、黃教科 一萬元。（全毀）
三、楊盛丁 兩萬元。（全毀）
四、張漢廷 五千元。（全毀）
五、羅春嬌 三千元。（半毀）
六、劉文龍 三千元。（半毀）

洪國藩 男，台中市
妻往生，給予喪葬補助五千元。

陳敏娃 女，豐原市
子罹患惡性腦瘤，開刀兩次後引起肺炎及胃出血，病情嚴重。本會給予一萬元醫療慰問。

林阿食 男，彰化市
案主腸胃道出血，有輕微腦中風及腎臟結石，目前在醫院治療，由妻照顧。家中全無積蓄，醫療費用無力支付。本會訪查，乃致贈兩萬元作爲醫療用。

廖春桂 男，宜蘭縣蘇澳鎮
夫妻皆患病，住長庚醫院半年餘，平日由媳照顧，唯靠子打工維持生計。今案主往生，其喪葬費本會給予一萬元補助。

趙國勝、謝福順 台東市
於六月六日上午十一時發生火警，房屋全毀。本會各贈三千元給予慰問。

葉世花 花蓮縣卓溪鄉
案主與女兒由友人載往玉里途中，與大卡車相撞，送往慈濟醫院治療，其母女醫療費用本會補助一十一萬八千五百三十九元。

陸秀英 女，花蓮
因罹病，往慈濟醫院醫療，其費用本會代支兩萬七千四百七十元。

劉海泳 男，鳳山市
罹患丹毒，且心臟和腎臟皆不佳，其醫療費靠弟妹幫忙。本會訪查，致贈五千元補助。

林金福 男，花蓮縣秀林鄉
係本會長期濟助戶，因住屋破爛不堪，當委員前往訪查，見狀不忍，乃提議爲其修繕，其費用由本會代爲支付。今向政府申請補助款已撥下，案主特轉回五萬元答謝。
台東市中華路一段五三七號至五四七號，於六月廿七日零時發生火警，火勢凶猛，計有九戶住家燒得片瓦無存，本會亦於當日即刻採取賑災工作，其名冊列於下：
一、蔡昆龍 五千元。
二、王添丁 一萬四千元。
三、劉耀芳 五千元。
四、林條和 一萬兩千元。
五、許德榮 五千元。
六、林文村 五千元。
七、黃陳澤蘭 一萬元。
八、劉飄生 兩萬兩千元。
九、呂擇欽 一萬八千元。

范宋春妹 女，台北市
案主子因喝酒往生，其後事皆由友人代爲處理。本會致贈三千元給予喪葬補助。

秦曉琴 女，新店市
全家車禍，父親往生，母親腦部輕傷，案主兩腳骨折。父親是公務人員，有公保撫卹金。本會致贈五千元作爲慰問之用。

高秀琴 女，台北市
今年準備參加大專聯考，情緒不穩而輕生。本會補助兩千元給予慰問補助。

陳章榜 男，台北
案主因長期洗腎及糖尿病，加上眼底病變須雷射治療，否則即將失明。案主心灰意冷無意治療。經本會和亞東醫院協調後，給予一半費用補助，本次計代支六千元。

劉天送 男，嘉義縣溪口鄉
遭電觸擊，一個小時後始發現，目前精神狀況不錯，但肌肉和腳神經受損。其醫療費一百五十萬元，經院方及政府等機構協助，方度此景。現需長期復健，又見其住屋破損不堪，另助十九萬八千七百六十八元作爲重整房屋之用。

林慧芬 女，新店市
腦血管病變，病情嚴重，平時靠父親做工維持家計，其醫療費用已借貸四十多萬元，目前靠親朋好友接濟。本會訪查，致贈一萬元給予醫療補助。

顏阿里 市重陽路 女，五十三歲，台北
案主夫今年四月間病逝，案主右眼失明，智能不高，長女精神異常送私人療養院治療，長子、次子皆智障無工作能力，生活困苦鄰居很照顧。政府補助申請中。本會訪視，議決暫助三千元，三個月後再酌情增減。

王正平 明街 男，五十三歲，板橋市大
案主原從事油漆工四十餘年，自前年罹患肝膽結石，雖有保險但吃中藥須自費。現在沒有工作在家療養。案主妻體弱，精神狀況不好，在家做加工每月收入三千元，不夠一家五口維持生活。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四千元生活補助。

陳美鳳 城鄉溪頭路 女，三十九歲，台北縣土
案主夫今年五月往生，車禍糾紛尚在處理中，四個孩子均就學中，案主尚未找到工作，婆婆暫由小姑照顧。本會訪視，議決暫時月助四千元，三個月後複查再酌情增減。

許聰成 城鄉延吉街 男，五十六歲，台北縣土
案主於一年多前做電工觸電，三兄弟均受傷。兄弟兩已婚有親人照顧。案主單身須請人洗澡，打掃室內，每次二千元。目前已完全無謀生能力全靠去年警廣善心人士慰問的補助及政府補助三千二百元維生。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一千五百元生活補助。

邱張金蘭 市萬美街 女，四十一歲，台北
次子因車禍兩側硬腦膜外出血，身體癱瘓。案主夫已往生，另外兩個兒子就學中。政府補助已核准。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三千元營養費。

顏少瓊 林鎮柑園街 女，四十五歲，台北縣樹
案主廿年前由越南來台，屢次遭夫毆打且其夫不顧家庭生活，近來丈夫已離家棄案主家不顧。案主罹患精神性焦慮症又須照顧八十二歲重病的母親及十三歲的女兒，生活困苦，營養不均衡。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生活補助。

謝志松 化路 男，三十一歲，板橋市文
案主今年三月出差時發生車禍，傷及脊髓坐骨神經，下半身癱瘓以輪椅代步。祖母又罹患子宮癌，在彰化基督教醫院就醫。全家經濟來源依賴母親替人洗衣爲主。三位幼齡的女兒託母親及岳母照顧。案主妻在醫院陪伴案主，全家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石美華 州鄉 女，二十九歲，屏東縣滿
案主夫已往生，遺四名年幼子女予案主撫養，案主夫生前作雜工，家無恆產，且居住地方屬偏遠山區謀生不易，母子生活困難。本會議決月濟現金三千元。

周秦牡丹 市永平路 女，六十五歲，永和
案主年紀已大，心臟不好，行動不方便。長子近來精神狀況不好須就醫。次子小時候便送人，目前幫忙照顧長子，亦須奉養養父母。本會訪視，議決生活補助每月三千元。

趙金柳 行路三段 女，四十五歲，板橋市萬
案主夫往生八年，案主原做手工，但因甲狀腺已腫了三年，一直流汗無法工作。家中沒有家具，水電全切斷，生活清苦。兩個孩子會幫忙做手工，待孩子放暑假時準備開刀。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六千元生活補助。

葉文良 山路 男，四十二歲，中和市圓
案主罹患肝癌、食道出血，目前妻因照顧案主及五個幼子無法外出工作，故全無生活來源。房租六千元。孩子由阿姨照顧飲食。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六千元生活補助。

林振聲 男，三重市後竹圍街
案主去年八月摔倒後變成植物人。案主妻兩年前子宮手術後身體虛弱，目前在醫院照顧。三名子女尚就學中。雖有勞保，但沒有經濟收入，生活困苦。本會訪視，議決月助五千元生活補助。

蕭聰源 男，中和市景新街
案主去年二月車禍，左腳斷了幾截，至今未痊癒。女兒智障、中度腦損傷，八歲時摔糊發作，近兩個月發燒不斷。案主妻爲了照顧家人已經停止打零工。屋租五千元。本會訪視，議決月助四千元生活補助。

**顏簡